

附表2

无锡市2020年度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预算部门（单位）名称：（盖章）无锡市信访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2020年目标值	2020年完成值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自评分	备注	扣分原因
1. 部门管理		55					53		
11. 预算编制情况	111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1分。 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	预算调整均为增人增资及政策性调整。	
	112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级预算编制文件要求，在材料规范性、完整性和细致程度以及项目库管理等方面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包括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预算编制工作通知、预算绩效论证（评估）通知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通知等。	符合相关要求的，得3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	3		
	1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市委市政府重大政策方针和工作目标任务的，得1分； 3.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与政策目标相符、与预算资金和支出内容相匹配、充分体现资金支出核心绩效的，得1分。 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		
	114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明确	明确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否清晰、细化、量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目标能体现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产出目标和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效果目标的，得1分； 2. 绩效目标清晰、量化、可衡量的，得1分； 3. 提供绩效目标目标值的计算公式，明确目标完成值的考核统计口径，并能提供相关依据的，得1分。 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		
12. 预算执行情况	121 预算调整率（%）	3	0%	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安排数*100%。可剔除因市委、市政府相关会议审议通过的重大事项或因疫情影响导致预算项目无法正常实施而导致的预算调整。	≤10%得满分，每大于1%扣1分，扣完为止。	3	剔除政策性调整后，预算调整率为0。 0/2011.1=	
	122 预算执行率（%）	3	100%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若有预算调整，则分母使用调整后预算数。	≥95%得满分，每小于1%扣0.5分，扣完为止。	3	2246.94/2246.94=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2020年目标值	2020年完成值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自评分	备注	扣分原因
12. 预算执行情况	123	资金到位率(%)	2	100%	100%	考察专项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安排数)*100%，单位万元。 1.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拨付到具体项目（资金使用终端）的资金。 2. 若有预算调整，则分母“预算安排数”使用调整后预算数。	等于预算执行率得满分，每小于预算执行率的1%扣0.5分，扣完为止。	2	2246.94/246.94=100%	
	124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	3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专项资金实际支出数/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数（若有预算调整，则分母使用调整后预算数）*100%，用以反映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程度。可剔除因政府采购流标导致未及时支付的资金。	分半年度、三季度、11月份共3个考核时点，每个考核时点专项资金预算实际执行进度低于序时进度10%以内不扣分，10%以上，扣1分。	3	无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数0=实际支出数0	
	125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95%	44%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00%，得满分，100%-105%，按比例扣分；≥105%，得0分。	2	43.21万元/98.08万元=44.06%	
	126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95%	4%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三公经费”总额/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100%。 实际支出“三公经费”总额可剔除因上级临时安排或市委市政府临时确定的出国任务引起的出国经费，并提供依据材料。	≤100%，得满分，100%-105%，按比例扣分；≥105%，得0分。	2	0.61万元/17.26万元=3.53%	
13. 制度建设	13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为加强预算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内控制度、人事管理、项目管理等而制定相关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各项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制度保障情况；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缺一项管理办法扣1分；相关管理制度不满足合法、合规、完整性的，发现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	附资料。	
	132	管理制度有效性	3	有效	有效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内控制度、人事管理、项目管理等而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制度办法执行不到位造成损失的，发现一项扣1.5分；制度办法（含项目申报指南）不完善导致管理漏洞的，发现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3	附资料。	
14. 规范运作	141	管理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部门（单位）管理是否规范，包括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是否开展绩效论证（评估）；重大项目是否执行“三重一大”制度；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合同管理是否规范等。	发现一起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	3	请附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2020年目标值	2020年完成值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自评分	备注	扣分原因
14. 规范运作	142	实施监控管理	3	有效	有效	预算部门（单位）是否认真落实锡委发（2019）50号、锡财绩（2019）50号文规定，开展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活动类和项目类绩效监控应有相关记录。活动类是指会议、宣传、培训等业务类支出；项目类是指实行项目化管理的项目类支出；监控、检查、考核记录是指可证明已实施监控、检查、考核工作的相关工作底稿、跟踪检查报告及考核结果等。	1. 没有实施绩效运行监控扣3分； 2. 没有跟踪监控、检查、考核或验收记录的，发现一起扣1分。 3. 资金滞留在市（县）区，未及时敦促和采取措施，或项目已中止，市级未及时发现和收回资金，发现一起扣1分； 4. 项目形成的资产未及时入账，发现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3	请附资料。	
	14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预算调整及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起扣0.5分，其中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3	请附资料。	
	144	政府采购规范性	2	规范	规范	是否按有关规定申报政府采购计划、启动采购流程、实施采购程序；是否按采购合同履行。	发现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2	请附资料。	
	145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完善	完善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发现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2	请附资料。	
15. 资产管理	151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安全	安全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资产使用、处置是否合规；是否按时报送各类资产报表；是否账实一致、账账一致；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投资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资产保存不完整、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投资收益不及时足额上缴的，发现一起扣1分；其他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起扣0.5分，扣完为止。	3	请附资料。	
	15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95%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95%，得满分；85%-95%，按比例得分；≤85%，或闲置固定资产单台30万元以上，累计超过100万元的，得0分。	2	303.71/303.71=100%	
16. 人员管理	16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120%	118%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含在编和不在编实有在岗人数），数据来源于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100%，得满分，每超1%扣0.5分，扣完为止。	0	40/34=117.65%	在职人员数超编制数
17. 信息公开	171	部门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1	公开	公开	部门预算决算信息是否公开；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	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得满分；未满足其中之一，扣1分，扣完为止。	1	请附资料。	
	17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公开	公开	部门绩效信息是否公开；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	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得满分；未满足其中之一，扣1分，扣完为止。	1	请附资料。	
	173	资产信息公开情况	1	公开	公开	部门资产信息是否公开；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	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得满分；未满足其中之一，扣1分，扣完为止。	1	请附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2020年目标值	2020年完成值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自评分	备注	扣分原因
2. 履职情况		40				请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权重。	40		
21. 市政府下达的工作目标	211	完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	6	完善	完善	是否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	6	填写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反向指标一般以“目标值/完成值”计算
	212	加快信访工作专业化法治化信息化建设	6	取得明显成效	取得明显成效	在加快信访工作专业化法治化信息化建设方面，是否取得明显成效。	6		
22. 预算部门（单位）制定的工作目标	221	召开新闻发布会	1	1次	1次	召开新闻发布会，就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程序等工作进行说明。	1		
	222	每月信访情况分析	1	12次	12次	每月开展信访情况分析，为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了有力参考。	1		
	223	半年度、年度考核	1	2次	2次	科学组织各市（县）区信访部门半年度、年度考核。	1		
	224	规范办理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2	100%	100%	规范办理群众来信来访事项完成率(%)=（规范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完成事项数量/群众来信来访事项总数）*100%。	2		
	225	组织协调市（县）两级党政领导接访	1	12次	12次	每月编制领导接访下访计划，统计各市（县）区领导接访信息，并在纸媒和部门网站公示。	1		
	226	提升信访事项满意	2	≥98%	98.00%	由阳光信访系统根据信访事项数量、群众评价结果等数据自动生成。	2		
	227	定期分析研判信访工作形势和情况	1	12次	12次	定期分析研判信访工作形势，并向有关地区、单位（部门）通报。	1		
	228	组织排查化解社会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大矛盾重点矛盾	1	4次	4次	组织排查化解社会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大问题矛盾风险隐患。	1		
	229	组织全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1	1次	1次	组织全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有奖征集活动。	1		
	2210	指导全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1	100%	100%	指导全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完成率(%)=（完成全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征集数量/指导全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征集数量）*100%。	1		
	2211	进一步推进行政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责任	1	12次	12次	定期督导推进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责任和落实，确保市、市（县）区两级党政领导接待群众批次、人次高于全省平均值。	1		
	2212	联合专项督查	1	1次	1次	针对重点信访工作，联合有关单位（部门）进行专项督查。	1		

1. 完成值/目标值<1的，按比例扣分。
2. 完成值/目标值≥1的：
(1) 若0<目标值≤1，完成值/目标值≤1.2得满分，1.2<完成值/目标值≤1.5按比例扣分，完成值/目标值>1.5不得分；（此档仅适合目标值为百分比和目标值绝对值在(0,1)之间的绩效目标）
(2) 若1<目标值≤20，完成值/目标值≤2得满分，2<完成值/目标值≤3按比例扣分，完成值/目标值>3不得分；
(3) 若20<目标值≤100，完成值/目标值≤1.5得满分，1.5<完成值/目标值≤2.5按比例扣分，完成值/目标值>2.5不得分；
(4) 若100<目标值≤10000，完成值/目标值≤1.2得满分，1.2<完成值/目标值≤2按比例扣分，完成值/目标值>2不得分。
(5) 若目标值大于10000，完成值/目标值≤1.1得满分，1.1<完成值/目标值≤1.5按比例扣分，完成值/目标值>1.5不得分。
3. 目标值设定为0的，完成值为0得满分，大于0不得分。
4. 若中央、省、市对目标值皆有要求的，以无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2020年目标值	2020年完成值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自评分	备注	扣分原因
	2213	做好上级交办重要信访事项的程序办理、推进	1	90%	90%	上级交办重要信访事项的程序办理、推进化解率=办理、化解国家信访局和江苏省信访局交办重要信访事项数量/国家信访局和江苏省信访局交办重要信访事项总数*100%。	市高质量发展目标为准。	1		
	2214	负责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复核信访事项、指导检查复查	1	≥50件	66	按规范程序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复核信访事项，指导检查复查复核工作。		1		
	2215	全年各项专项活动期间的信访保障工作	2	100%	100%	全年各项专项活动期间的信访保障工作完成率(%)=(全年专项活动期间的信访保障圆满完成次数/全年专项活动期间的信访保障次数)*100%。		2		
	2216	全市信访干部信息化工作培	1	1次	1次	对全市信访干部开展信息化工作培训，进一步加强信访业务规范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水平。		1		
	2217	信访网格管理综合服务系统乡镇(街道)覆盖	1	≥98%	100%	信访网格管理综合服务系统乡镇(街道)覆盖率=(全市已覆盖信访网格管理综合服务系统的乡镇(街道)数量/全市应覆盖信访网格管理综合服务系统的乡镇(街道)数量)*100%。		1		
23. 公众满意度	231		8	超过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满意度测	超过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满意度测	指标值来源于政府年度考核满意度分值。	超过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满意度测评平均值的，得满分；每低于平均值1%，扣1分。不分A类、B类、C类部门(单位)统计。	8		
3. 可持续发展			5					5		
31. 中长期规划	311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3	完备	完备	是否制定部门(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并对中长期目标、中长期实施内容、时间进度这三方面有明确要求。	1. 部门正式印发中长期规划，得1分； 2. 中长期规划对部门总体中长期目标、部门中长期规划实施内容、时间进度要求有明确要求，得1分； 3. 年度工作目标与长期规划联系紧密的，得1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3	请附资料。	
32. 人力资源建设	321	人员培养机制	2	建立	建立	是否建立部门(单位)人员培训及发展晋升机制。	建立部门(单位)人员培训、考核及发展晋升等机制，得满分，少一项要素扣0.5分；未建立，得0分。	2	请附资料。	
4. 加减分			10					1		
41. 加减分项	411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10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表彰的，表彰一次加3分；获得省委省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2分；获得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不超过10分； 2. 减分项：在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	1	无锡市委、市政府2020年度综合考核第一等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2020年目标值	2020年完成值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自评分	备注	扣分原因
总分		110					99		

填表人：胡新阳

日期：2021年5月31日

联系电话：（0510）81821227

说明：1. “2020年目标值”填写2020年年初目标值，年度预算若有调整，以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值为准，并在备注中说明；“2020年完成值”填写本年度相应指标的完成值。

2. “自评分”由单位比较“2020年目标值”与“2020年完成值”，对照打分标准进行自评打分。

3. “预算调整率（%）”请在备注栏填写完整的计算过程，单位万元。

4. “21. 市政府下达的工作目标”、“22. 预算部门（单位）制定的工作目标”填写2020年年初市政府下达的工作目标，填写单位2020年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二者相应权重应按从高到低设置，并需填写相应的指标解释、打分标准、计算过程等。

5. 没有专项资金的预算部门（单位）“专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资金到位率（%）”自评分填0，备注“本部门（单位）无专项资金”，其他指标评分加总后除以